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敏华先生召集和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产业并购基金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浙大联创投资和联创基石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杭州炬华联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炬华联昕”）。

近日，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炬华联昕及宁波芯可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林斌签署了《增资暨股份认购协议》。炬华联昕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购正帆科技人民币234.4666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对应234.4666万股份）。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产业并购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详见2019年2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